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8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的披露規定而作出。

融資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18年8月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Luye Pharma Switzerland AG(「Luye Switzerland」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銀行(「該銀行」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定期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該銀行已同意向Luye Switzerland授予最高達120百萬歐元的定期貸款融資，期限為融資協議項下初始動用日期起計60個月。融資協議項下的貸款將被Luye Switzerland用於償還其股東貸款，目的是為降低本集團整體的融資成本，因該融資協議項下的貸款的利率相對較低。

特定履行義務

根據融資協議，倘綠葉製藥投資有限公司(「綠葉製藥投資」)不再為本公司的(i)實際控制方；或(ii)第一大／單一最大股東，則融資協議項下的所有或任何部分承諾可能被取消，且融資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款項可能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只要引致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有關融資協議披露義務的情況仍然存在，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第13.21條在其中期及年度報告中作出適當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綠葉製藥投資擁有本公司1,517,113,93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32%）。

承董事會命
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殿波

香港，2018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殿波先生、楊榮兵先生、袁會先先生及祝媛媛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瑞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盧毓琳教授、梁民傑先生及蔡思聰先生。